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中國透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委任代表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透雲科技  
Ty. Technology

## China Touyun Tech Group Limited

## 中國透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網址：[www.chinatouyun.com.hk](http://www.chinatouyun.com.hk)

(股份代號：1332)

(1)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2) 重選董事

及

(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針對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採取的措施

請參閱本通函第2頁有關為防控COVID-19傳播而於股東特別大會會場採取的措施，包括：

1. 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入口進行強制體溫檢測／檢查；
2. 所有出席人士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全程佩戴外科口罩。本公司將不會提供外科口罩；
3. 出席人士或會獲分配指定座位；及
4. 本公司將不會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供食品或飲品。股東特別大會會場不得飲食。

任何人士如不遵守上述預防措施，不得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本公司鼓勵感覺身體不適(即使並無類似流感症狀)的出席人士佩戴外科口罩，並提醒股東可委任大會主席為其受委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投票，而不必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中國透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謹訂於2021年3月31日(星期三)上午10時正假座香港灣仔謝斐道238號香港諾富特世紀酒店大堂低座三號宴會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閣下將隨附股東特別大會上適用的委任代表表格按其上印備的指示填妥及簽署，並盡快及無論如何於股東特別大會或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不少於48小時(即不遲於2021年3月29日(星期一)上午10時正)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填妥及交回委任代表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連同委任代表表格亦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touyun.com.hk](http://www.chinatouyun.com.hk))登載。

2021年3月9日

# 目 錄

	頁次
釋義 .....	1
股東特別大會預防措施 .....	2
董事會函件 .....	3
附錄一 一 將予重選董事的履歷 .....	8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11

##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公司細則」	指	本公司的公司細則
「本公司」	指	中國透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1年3月4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4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1年3月31日(星期三)上午10時正假座香港灣仔謝斐道238號香港諾富特世紀酒店大堂低座三號宴會廳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股東特別大會預防措施

為保障股東的健康及安全並防止COVID-19疫情蔓延，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實施預防措施，包括：

1. 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入口進行強制體溫檢測／檢查；
2. 所有出席人士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全程佩戴外科口罩。本公司將不會提供外科口罩；
3. 出席人士或會獲分配指定座位；及
4. 本公司將不會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供食品或飲品。股東特別大會會場不得飲食。

在法律允許的範圍內，本公司可全權酌情拒絕(i)不遵守上述預防措施；(ii)發燒或出現COVID-19相關症狀；(iii)受到香港政府規定須接受檢疫；(iv)受到香港政府要求須接受強制COVID-19檢測並仍在等待上述測試結果；(v)曾於緊接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前21日內到訪海外地區及／或曾於緊接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前14日內到訪中國、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或台灣(「最近外遊記錄」)；及／或(vi)有緊密接觸任何COVID-19檢測呈陽性或正接受任何隔離或有最近外遊記錄的任何人士的股東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或要求離開股東特別大會會場。

選擇不出席或被限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仍可委派受委代表代其投票，並務請注意遞交委任代表表格的最後日期及時限。

隨著COVID-19疫情持續發展，本公司將密切監察有關情況，並保留權利於適當情況下採取進一步措施，盡量降低對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及其他人士的風險，以及遵守政府機關不時作出的任何規定或建議。

本公司懇請所有股東諒解及合作，盡量降低COVID-19在社區傳播的風險。



透云科技  
Ty. Technology

**China Touyun Tech Group Limited**

**中國透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網址：[www.chinatouyun.com.hk](http://www.chinatouyun.com.hk)

(股份代號：1332)

執行董事：

王亮先生(主席)

杜東先生

老元華先生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非執行董事：

陳輝先生

田宇澤女士

張樂樂先生

賈文杰先生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杜老誌道6號

群策大廈12樓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榮平先生

夏其才先生

杜成泉先生

胡國華先生

敬啟者：

**(1)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2) 重選董事**

**及**

**(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股東提供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重選董事的資料以及向閣下發出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2.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本公司建議將本公司的中英文名稱由：

China Touyun Tech Group Limited  
中國透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更改為：

Touyun Biotech Group Limited  
透雲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 更改公司名稱的條件

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所需特別決議案以批准更改公司名稱；及
- (ii) 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更改公司名稱。

待上述條件達成後，更改公司名稱將自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以確認新名稱已獲註冊當日起生效。

本公司隨後將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必要備案手續。

### 更改公司名稱的原因

自2020年起，本集團繼續多元化發展業務範圍，其中包括萊茵衣藻、微藻產品業務。本集團在發掘健康食品行業的龐大商機，鑑於近些年來大眾對健康飲食的意識提高以及純素食與素食人士越來越多的整體趨勢，健康食品市場正在日益增長，並吸引更多消費者消費。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6日、2020年2月21日、2020年5月14日及2020年8月28日的公告，於本通函日期，本集團基本完成建設其於中國山西省的生產萊茵衣藻、微藻產品的生產設施。該生產設施採用在中國專有的生物發酵技術，該技術可生產多種類生物產品，並且封閉式養殖，達到佔地小，成本較低，且不受環境影響等特點。第一期生產設施年產量高達4,000噸。

## 董事會函件

鑑於近年來健康食品市場的趨勢以及根據本公司專業團隊對萊茵衣藻及微藻產品所進行的市場研究，萊茵衣藻是一種富含極優質植物蛋白、維他命A、奧米加3及膳食纖維的微藻，可作為肉類及海鮮的代替品，並且是人造肉和人造海鮮的主要食品添加劑。此外，萊茵衣藻對平衡血糖／血壓／血脂、促進心臟及血管健康、提升免疫力以及改善腸道問題及便秘均起到明顯效果。同時，萊茵衣藻還是蛋白質進行重組的平台。

本集團認為投資萊茵衣藻、微藻產品業務乃本集團多元化擴展其收入基礎的良機，且符合本集團及股東整體利益。

董事會認為，建議新公司名稱更切合本集團的長遠發展策略，並將有利於本集團業務的協調與發展，加強整體品牌形象，以及為股東及本集團客戶創造價值。

董事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最佳利益。

### 更改公司名稱的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的任何權利或本公司的日常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

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所有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的現有已發行證券證書將繼續為該等證券的所有權憑證，且現有股票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用途。

本公司不會安排以現有證券證書換領印有本公司新中英文名稱的新股票。待聯交所確認後，本公司於聯交所買賣股份的中英文股份簡稱亦將隨新公司名稱生效而更改。

更改公司名稱一經生效，新股票將以本公司新名稱發出。

本公司將就更改公司名稱及更改本公司中英文股份簡稱的生效日期另行刊發公告。

### 3. 重選董事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13日的公告所披露，以下各人士自2020年11月13日起獲委任為董事。

- (1) 賈文杰先生(「賈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2) 張樂樂先生(「張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
- (3) 胡國華先生(「胡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公司細則第83(2)條，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的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的首屆股東大會為止並可於會上重選連任。

賈先生、張先生及胡先生各自的履歷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 4. 股東特別大會及委任代表安排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1至12頁。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會所深知及確信，概無股東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或重選董事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股東須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細則，除主席真誠地決定允許純粹與程序或行政事項有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投票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作的任何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後按上市規則第13.39(5)條所規定方式刊發投票表決結果公告。

隨函附奉適用於股東特別大會的委任代表表格，該表格亦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touyun.com.hk](http://www.chinatouyun.com.hk))登載。委任代表表格須按其上印備的指示填妥及簽署，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核證副本，盡快及無論如何於股東特別大會或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不少於48小時(即不遲於2021年3月29日(星期一)上午10時正)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委任代表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5.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令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通函有所誤導。

## 6. 推薦意見

董事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建議重選董事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最佳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有關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中國透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亮

2021年3月9日

**賈文杰先生(「賈先生」)**

賈先生，35歲，自2020年11月13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擁有聖母大學(University of Notre Dame)電子工程學士學位。賈先生在電腦編程、信息技術行業以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於2009年至2014年，彼擔任微軟公司(Microsoft Corporation)的程式經理。於2014年至2016年，彼擔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上海透雲物聯網科技有限公司的副總裁，負責產品設計、產品開發及戰略管理。彼現時為於中國從事信息技術業務的中國公司的創始人兼行政總裁。

賈先生與本公司訂立初步為期2年的服務協議，該協議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而終止。彼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輪值退任及重選。賈先生有權收取20,000港元的年薪或就任何不完整月份或年份按比例計算的有關金額，其薪酬乃參照本集團經營業績、其職責及責任以及現時市況釐定。彼の薪酬將由薪酬委員會每年作出檢討。

除上文披露者外，賈先生並無(i)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過去三年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ii)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賈先生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並無關係，且並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賈先生並不知悉有關彼重選的任何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張樂樂先生(「張先生」)**

張先生，37歲，自2020年11月13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持有香港科技大學電子工程(信息與通訊工程)學士學位。彼亦持有長江商學院金融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先生在企業風險管理、投資及資本市場以及企業重組方面的商業諮詢擁有豐富的經驗。張先生現時為從事國際拍賣業務的中國公司的首席營運官。

張先生與本公司訂立初步為期2年的服務協議，該協議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而終止。彼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輪值退任及重選。張先生有權收取20,000港元的年薪或就任何不完整月份或年份按比例計算的有關金額，其薪酬乃參照本集團經營業績、其職責及責任以及現時市況釐定。彼の薪酬將由薪酬委員會每年作出檢討。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張先生並無(i)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過去三年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ii)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張先生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並無關係，且並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張先生並不知悉有關彼重選的任何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 胡國華先生(「胡先生」)

胡先生，47歲，自2020年11月13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於1995年及1998年自南昌大學取得食品化學學士學位及食品工程碩士學位。胡先生其後於2006年自華東理工大學取得生物化工博士學位。胡先生於生物配料生產及加工食品擁有多年經驗。除其學歷外，胡先生於2010年獲蘇州工業園區譽為科技領軍人才之一。胡先生為甜味劑專業委員會(為中國食品添加劑和配料協會的專業委員會之一)的秘書長。

胡先生現時為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安徽金禾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2597)、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浙江聖達生物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3079)以及綠新親水膠體海洋科技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108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披露者外，胡先生並無(i)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過去三年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ii)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胡先生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並無關係，且並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胡先生與本公司訂立初步為期3年的服務協議，該協議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而終止。彼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輪值退任及重選。胡先生有權收取100,000港元的年薪或就任何不完整月份或年份按比例計算的有關金額，其薪酬乃參照本集團經營業績、其職責及責任以及現時市況釐定。彼の薪酬將由薪酬委員會每年作出檢討。

除上文披露者外，胡先生並不知悉有關彼重選的任何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透雲科技  
Ty. Technology

## China Touyun Tech Group Limited

### 中國透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網址：[www.chinatouyun.com.hk](http://www.chinatouyun.com.hk)

(股份代號：1332)

茲通告中國透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3月31日(星期三)上午10時正假座香港灣仔謝斐道238號香港諾富特世紀酒店大堂低座三號宴會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本公司決議案。

#### 特別決議案

「動議待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China Touyun Tech Group Limited」更改為「Touyun Biotech Group Limited」，並採納及登記中文名稱「透雲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雙重外文名稱，以取代其現有中文名稱「中國透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自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所載登記日期起生效，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以上董事於彼／彼等可能認為必要、適當或合宜的情況下，代表本公司為或就落實更改公司名稱及使之生效進行一切有關行動及事情，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包括加蓋公司印鑑(如適用)，並辦理任何必要登記及／或備案手續。」

####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批准及確認重選賈文杰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2. 「動議批准及確認重選張樂樂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3. 「動議批准及確認重選胡國華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透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亮

香港，2021年3月9日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除主席真誠地決定允許純粹與程序或行政事項有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投票外，決議案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將按上市規則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發投票表決結果。
2.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以上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委派一名或以上受委代表，則須指明每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及類別。
3. 委任代表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核證副本，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不少於48小時(即不遲於2021年3月29日(星期一)上午10時正)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委任代表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該情況下，委任代表文據將被視作已撤回論。
4.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1年3月26日(星期五)至2021年3月31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須不遲於2021年3月25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5. 本通告提述的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